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标的名称），属于协议服务（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中山市科劲办公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8人，营业收入为3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6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标的名称），属于协议服务（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洛阳至美办公家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850万元，资产总额为5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酒泉红叶办公家具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7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2024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2024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标的名称），属于家具采购（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中山华都家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536.77万元，资产总额为727.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酒泉华都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7日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民政局的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2024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家具（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乐肯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0人，营业收入为1778.1322万元，资产总额为576.026612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家具（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洛阳通洋办公机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942.36万元，资产总额为1145.8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酒泉明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3月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 年度集中采购货物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四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2024年3月7日

